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24 年 5 月 24 日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参加会议人员

- 1、 主 持 人：董事长 苏壮强 先生
- 2、 参加人员：股东及授权代表、部分董事、监事
- 3、 列席人员：律师

二、会议时间及内容

1、股东大会届次：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4:30 开始；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 1 号公司会议室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4 年 5 月 24 日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6、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0 日

三、会议议程

1、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见附件一）

2、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见附件二）

3、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内容见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4、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5、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见附件三）
- 6、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内容见附件四）
- 8、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附件一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3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国际政治与经济环境依然复杂多变，国内经济发展仍面临诸多困难与挑战。在经济复苏的大环境下，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动力，积极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不断夯实业务基础，坚定不移地发展企业智能化、绿色化，为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11,556,338.33 元，同比下降 1.12%，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受地产市场影响工程及接网收入略有下降所致。营业利润 1,064,891,942.22 元，同比下降 10.92%，净利润 909,167,612.59 元，同比下降 9.18%，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9,049,334.35 元，同比下降 9.14%。上述利润指标的下降主要原因系受地产市场波动影响，工程及接网收入下降及广告发布业务媒体资源使用费增加所致。

清洁供热业务方面，2023 年，在“双碳”目标指引下，公司面向全国持续深化产业布局，持续围绕冷、热、电、汽等核心产品，结合集成化应用最新的能源技术和装备，因地制宜选用中水源热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技术，为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提供更优质的综合能源服务。公司积极探索发展储能、氢能等产业化应用，在供

热末端环节，公司通过智能化运营管控平台，不断提升服务反应速度和精度，再上智慧供热新台阶。

2023 年，公司通过降本增效，精细化管理，较好地完成各项生产经营任务，保持了稳定的现金流及充沛的盈利能力。上游采购方面，煤炭价格持续高位运行、市场持续“短煤缺煤”，对公司采购及成本端带来一定压力；公司协调多方资源，一直坚持长协锁价、淡季储煤策略，保证有序生产前提下，有效控本。下游用户方面，受地产周期等多因素影响，供热市场新增面积增速整体放缓，对公司收入增长带来了一定压力。面对机遇与挑战，公司创新思维，整合利用各种资源，积极推进区域内项目拓展，提升服务质量，实现了所服务区域内的居民端用户连续稳步增长。在氢能业务方向，一方面公司进一步深化与爱德曼的战略合作，致力于电解水制氢及氢热电联产的商业化应用；另一方面围绕着氢能产业链上的关键节点，积极布局，为氢能产业未来的规模化发展做好必要的人员和技术储备。

2023 年公司的平均供暖面积约 7,440 万平方米，联网面积约 10,463 万平方米。

清洁供暖业务领域重要子公司中，浑南热力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127,581,814.41 元，同比增长 3.65%，营业利润 317,407,569.09 元，同比增长 15.70%，净利润 237,278,069.93 元，同比增长 15.28%；新北热电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827,524,972.72 元，同比下降 2.76%，营业利润 82,776,529.07 元，同比下降

28.96%，净利润 66,580,122.35 元，同比下降 26.32%；国惠新能源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065,892,342.88 元，同比下降 3.63%，营业利润 552,723,006.51 元，同比增长 5.53%，净利润 490,021,317.84 元，同比增长 8.61%。

高铁数字传媒业务方面，兆讯传媒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97,238,817.86 元，同比增长 3.56%，营业利润 137,518,733.89 元，同比下降 32.87%，净利润 134,194,329.15 元，同比下降 30.75%。作为高铁数字行业龙头企业，截至目前，兆讯传媒已完善布局全国 31 个省级行政区，建成年触达客流量超过 20 亿人次的强大高铁媒体资源网络，一城多站，联动全国。在北京、广州、成都、太原、贵阳等地先后打造的裸眼 3D 大屏建成落地并进入运营状态。作为户外数字媒体行业先行者，兆讯传媒持续发力第二曲线，组建顶尖数字内容团队，应用 AI 图像前沿技术与裸眼 3D 技术结合赋能，积极探索数字内容在不同形态屏幕上的创意性表达，成功上线了多部城市公共艺术和商业作品，赋能全新户外体验，未来将全面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二、董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详审议事项
------	------	-------

2023/1/6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 次会议	1、《关于向拉萨联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煤炭的议案》
2023/4/27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 次会议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度财务报告
		3、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10、2022 年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ESG）报告
		11、2023 年一季度报告
		1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8/29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 次会议	1、《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10/20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10/29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报告
2023/11/16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完全执行。

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公司向全体股东（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 元（含税）。截至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 2,288,119,475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 25,279,012 股，以 2,262,840,463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475,196,497.23 元（含税）。上述方案已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实施完毕。

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新设一个募投项目，合计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为 5,000 万元，项目正有序推进。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发展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各委员会成员均拥有丰富的专业知识、良好的职业道德，能够依法履职，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实际运行中不断完善，2023 年度，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有效，保证了公司合规经营，有效促进公司发展。

三、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重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仍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切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

联美控股要把发展综合能源业务作为一条长期的战略路径，能电则电、能气则气，因地制宜、多能发展。我们要实现综合能源战略路

径，还需要技术革新和突破，既要在目前烟气余热回收、污水源热泵、智慧供热等项目的基础上，继续打造领先的标杆项目和示范项目，又要积极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对于新技术要尽快完成探索和实践落地。通过技术的提升，形成我们可复制化的技术标准和运营管理能力，带动实现区域内以及跨区域业务的拓展和突破，真正从区域性公司发展成为全国性的综合能源服务商。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8 日

附件二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 监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详审议事项
2023/4/27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发表意见
		4、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的审核意见
		5、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2023 年一季度报告
		8、监事会关于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的审核意见
		9、2022 年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ESG）报告
		10、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3/8/29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的审核意见
2023/10/20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023/10/29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报告
		2、对三季报编制和审议发表意见

(二)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和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务的

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开展工作，能够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基本原则，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认真审核了公司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文件，听取了公司董事会及财务部门负责人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的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7 年 5 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69,999,995.84 元。针对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严格遵循了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五)监事会对公司相关重大事项的意见

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强化监督管理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深化风险防范意识、加大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监督力度，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全面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8 日

附件三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的结果，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9,049,334.35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公司拟以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后的股份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 元（含税）。公司总股本 2,288,119,475 股，截至公告日前，回购专用账户持有 28,922,812 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后，以 2,259,196,663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451,839,332.60 元（含税）。占经审计的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2.6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同时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累

计回购股份 860,900 股，交易总金额 4,991,678.05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经审计的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0.58%。

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总额为回购金额 4,991,678.05 元与拟派发现金红利金额 451,839,332.60 元之和，合计 456,831,010.65 元，占经审计的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3.18%。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现金红利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8 日

附件四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本公司决定继续聘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公司向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了 65 万元作为 2023 年度的审计费用，支付了 20 万元作为 2023 年度的内控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认为，支付的费用符合目前中介机构收费标准，不会影响会计师审计的独立性。

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同意继续聘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受聘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上述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8 日